

湖北省商务厅办公室文件

鄂商办发〔2017〕50号

关于做好湖北省地标优品推进工程“一县一企一品”推选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商务局（委）：

根据《湖北省地标优品推进工程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要求，为做好“一县一企一品”推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选对象

按照“一县一企一品”的原则，每个县（市、区）推选1家龙头企业（重点为农产品经营龙头企业），推选2个产品（重点为农业深加工产品，其中1个优先列入“荆楚优品”目录）。

二、企业推选标准

（一）在本地具备一定的经济规模和较强的经济实力，有农业深加工产品或工业品开发管理的相关经验；

(二) 正常纳税，为本地经济发展作出贡献；

(三) 诚实守信，近三年无违法行为、违约失信和不良经营记录；

(四) 较好地履行社会责任，如积极参与精准扶贫、带动当地就业特别是安排残疾人就业等。

三、产品推选标准

(一) 产品属以下任意一类范围：

1. 获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认证的湖北无公害农产品；
2. 经国家绿色食品发展中心认可，许可使用绿色食品商标的湖北产品；

3. 经国家认监委(CNCA)批准的认证机构颁证的湖北有机农产品；

4. 获农业部登记颁证的湖北地理标志农产品；
5. 获国家质检总局公告保护的湖北地理标志产品；
6. 在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注册的湖北地理标志商标产品；
7. 获国家质检总局公告保护的湖北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
8. 由省质量强省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省质量协会授予的“湖北名牌产品”；

9. 商务部认定的湖北“中华老字号”；

10. 省商务厅评选认定的“湖北老字号”；

11. 其他具备湖北地理标志特色的优质产品。

(二) 产品有一定的生产、加工规模(或具备扩大生产、加工规模的潜力)，具有规模化发展空间；

(三) 产品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或具备提升品牌知名度的条件)，具备品牌化发展空间；

（四）产品有较高附加值（或具备提升附加值的潜力），具有高端化发展空间。

四、推选申报资料

（一）“一县一企一品”推选申报表、汇总表（须填写完整并经所属县（市、区）和市（州、林区）人民政府及商务主管部门审核盖章）；

（二）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复印件，尚未换领的分别提供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三）企业上年完税凭证复印件；

（四）证明企业符合推选标准的相关材料；

（五）证明产品符合推选标准的相关材料；

（六）产品实物图片；

（七）注册商标名称及图案；

（八）企业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各地要组织相关企业认真填写推选申报表，按照前述企业推选标准和产品推选标准，逐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均须加盖企业公章），并确保申报信息和相关材料真实性。虚假申报材料一经发现，将立即取消相关企业申报资格，有关情况通报商务领域信用红黑名单管理平台。

五、推选程序

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牵头，会同农业、质监、工商等相关部门筛选推荐企业和产品，经县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并公示后，报市州商务主管部门汇总，经市州人民政府审核同

意后，报省商务厅。省商务厅将采取适当方式，组织对各市州推选企业和产品进行审核确认，并在省商务厅网站公示。

六、工作要求

（一）围绕实施湖北省地标优品推进工程，请各市州商务主管部门明确一名工作联络员，于2017年7月17日前将名单（含姓名、部门、职务、电话、手机号码、QQ号码）报省商务厅。

（二）各市州商务主管部门应严格遵循《总体方案》及本通知要求，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组织好本地“一县一企一品”推选工作，并于2017年7月31日前将申报材料一式二份及电子版（含申报表WORD版及相关申报材料PDF版）报省商务厅。

省商务厅（综合处）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 勃 027-85506091，13476178661

戴 辉 027-85710983，15171501606

传 真：027-85785896

电子邮箱：zhc@hbdofcom.gov.cn

附件：1. “一县一企一品”推选申报表
2. “一县一企一品”推选汇总表



湖北省商务厅办公室

2017年7月14日印

湖北省地标优品推进工程

“一县一企一品”

推选申报表

(_____市/州/林区 _____县/市/区)

推选企业:

推选产品:

注册商标:

法人代表:

企业地址:

湖北省商务厅 2017 年 7 月印制

填写说明

1. 申报表及附报材料信息应确保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2. 申报表封面、相关栏目及附报材料复印件均须加盖推选企业公章。申报材料中推选企业名称必须完全一致。
3. 企业推选标准：（1）在本地具备一定的经济规模和较强的经济实力，有农业深加工产品或工业品开发管理的相关经验；（2）正常纳税，为本地经济发展作出贡献；（3）诚实守信，近三年无违法行为、违约失信和不良经营记录；（4）较好地履行社会责任，如积极参与精准扶贫、带动当地就业特别是安排残疾人就业等。
4. 产品推选标准：（1）产品属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名牌产品、老字号等地标优品范围；（2）产品有一定的生产、加工规模（或具备扩大生产、加工规模的潜力），具有规模化发展空间；（3）产品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或具备提升品牌知名度的条件），具备品牌化发展空间；（4）产品有较高附加值（或具备提升附加值的潜力），具有高端化发展空间。
5. 推选企业应按要求完整填写申报表，并连同以下附报材料一并上报：（1）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复印件，尚未换领的分别提供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2）企业上年完税凭证复印件；（3）证明企业符合推选标准的相关材料；（4）证明产品符合推选标准的相关材料；（5）产品实物图片；（6）注册商标名称及图案；（7）企业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6. 申报表连同附报材料一式两份上报。上报材料应用 A4 纸装订成册，并做好目录、标明页码。

“一县一企一品”推选申报表

推选企业名称					
推选产品名称					
注册商标名称					
推选企业性质 (请在相应选项后打√)	国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集体		营业执照编号		
	私营		工商营业执照编号		
	外商投资		组织机构代码		
	其他 (请注明)		税务登记证编号		
推选产品类别 (请在相应选项后打√)	无公害农产品			生态原产地保护产品	
	绿色食品			湖北名牌产品	
	有机农产品			中华老字号	
	地理标志农产品			湖北老字号	
	地理标志产品			其他	
企业基本情况	开业时间(年月)			注册资金(万元)	
	从业人员(人)			年产量(吨)	
	总资产(万元)			年产值(万元)	
	上年销售收入(万元)			上年完税额(万元)	
	主要销售市场				
	企业主页 (电商网址)				
企业联系人		联系方式	手机号码: QQ 号码:		

一、推选企业简介（名称、历史、理念、竞争优势、生产经营概括、社会责任履行情况等，限 500 字）

二、推选产品简介（品种、规格型号、特色特点、品质、主要用途等，限 500 字）

三、推选产品的独特生产环境、生产历史、产品的人文历史内涵和独特的生产技术等方面的介绍（限 500 字）

四、推选产品的生产经营情况、市场发展潜力、获奖情况的介绍（限 500 字）

“一县一企一品”推选汇总表

_____市（州、直管市、林区）

[illegible]

市州商务 主管部门 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 州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省商务厅 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正反双面印制。